

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利民加油站翻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月28日,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利民加油站翻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及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新疆力源信德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和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在听取了建设单位—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报告,以及验收监测单位—新疆力源信德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的汇报,并检查核实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审阅并核查了有关资料,经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头屯河农场西南侧,屯坪南路西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7^{\circ}18'37.32''$,北纬 $43^{\circ}53'27.54''$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646.67m^2 ,总建筑面积为 1056m^2 ,站房区面积 192m^2 ,加油站罩棚面积为 864m^2 。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原区域内废弃的加油机、油罐、围墙、办公营业用房。新建3台 30m^3 卧式汽油罐,1台 30m^3 柴油罐。4台地上式税控双油品双枪加油机,油罐总容积为 105m^3 ,属二级加油站。

项目供水由市政管网提供,供电由市政电网提供,项目冬季供暖由电锅炉提供。实际劳动定员16人,实行每天三班倒,每班8h工作制,年工作时间8760小时。

邵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10月委托乌鲁木齐天辰创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利民加油站翻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建设（环保）局以师环监审字[2016]4号文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2016年10月建成并投入运行。该项目尚未办理排污许可证，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2017年12月，新疆力源信德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40万元，占总投资额比例约为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包括加油站及其附属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相符。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pH、SS、COD_{Cr}、氨氮等。近期生活污水经自建化粪池处理后冬储夏灌，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连通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排入头屯河农场市政污水管网。

根据《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的要求，该加油站采取防渗池+报警装置。

（二）废气

该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及加油汽车尾气，项目卸油、加油工序安装油气回收装置。

（三）噪声

石强

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输油泵和进出加油站的机动车产生的交通噪声。通过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并将压缩机置于操作室内等措施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清理油罐产生的油泥和生活垃圾。油泥委托新疆聚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自建化粪池处理后冬储夏灌，不外排。

（二）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站界周围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排放限值要求。

油气回收装置的验收检测结果，其密闭性、液阻、气液比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三）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站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清理油罐的油泥和生活垃圾。其中清理油罐的油泥为危险废物，油罐3~5年清洗一次，目前油泥还没有产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2.92t/a，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邵立新

乌鲁木齐市新志同商贸有限公司利民加油站翻建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企业自主环境保护验收部分，大气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近期生活污水经自建化粪池处理后冬储夏灌，不外排，待市政污水管网连通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排入头屯河农场市政污水管网，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验收组评议，同意通过验收。非企业自主环境保护验收部分，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安全处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环保部门通过验收。

六、需要整改的内容及建议

1.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2. 对油气回收装置进行定期监测；
3. 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危险废物转运台帐管理。

验收组组长：

何文新

验收组成员：

李涛 王雅 李鹏

2018年1月28日

何文新